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6-041

公司董事会议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触发值但未达到目标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二十条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2025年公司层面业绩不达标未能解除限售的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数量为2,397股。上述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86,871,209股减少至186,868,812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86,871,209元相应减少至186,868,812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前述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6,871,209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6,868,812元
2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86,871,209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86,868,812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公司本次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减少股份总数系因公司拟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所致，因此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经过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由公司实施完成回购注销程序后方可实施。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议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已顺利通过，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上已提前6天通过会议通知时间的相关情况作出说明。本次会议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符合法定人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FENG CHEN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龙迅股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龙迅股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不含股票回购完毕提前终止的情形）作出决定；
2.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回购、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3. 授权董事会决策调整回购的分配、解锁方案及未解锁股份的处理等事项；
4. 授权董事会对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5. 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变更本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与方法；
6. 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确定标准；
7. 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8. 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10.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职权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相关事项可由董事授权其适当其他机构或个人依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执行，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执行董事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具体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触发值但未达到目标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2025年公司层面业绩不达标未能解除限售的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因公司实施了2025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数量进行调整。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5.27元/股，回购数量为24,461股；回购注销数量为1,712股，共计3,397股。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五）审议通过《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根据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触发值但未达到目标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2025年公司层面业绩不达标未能解除限售的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数量为2,397股。上述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86,871,209股减少至186,868,812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86,871,209元相应减少至186,868,812元。董事会同意提交议案，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经过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6-042

公司董事会议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解除限售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1人，可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61股，约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1%。
- 本次限制性股票在相关部门办理完解除限售手续后，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股份”）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可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人，可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61股，约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1%，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该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 本次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本次激励计划的目的及股票来源

本次激励计划采取激励工具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

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2）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前）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38.52万股，占（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6,925.8862万股的2.00%，其中首次授予123.67万股，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79%，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数的89.23%；预留14.85万股，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21%，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数的10.72%，预留部分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数的20%。

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为0.607股，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01%，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数的0.43%，未设置预留权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为137.92万股，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99%，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数的99.57%，首次授予123.07万股，占拟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总数的89.23%，预留14.85万股，占拟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0.77%。

（3）授予价格（调整前）

本激励计划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70.00元/股，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70.00元/股，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6.00元/股。

（4）激励对象的范围及分配情况（调整前）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下同）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①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表及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得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1	苏进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60	0.43%	0.01%
	合计			0.60	0.43%	0.01%

注：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本激励计划中任一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2、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中国台湾地区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合计与各项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表及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得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中国台湾地区员工						
1	韦永祥	中国	财务负责人	1.00	0.72%	0.01%
2	赵威	中国	董事会秘书	1.00	0.72%	0.01%
3	夏洪涛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60	0.43%	0.01%
4	林浩源	中国台湾地区	北方海外销售总监	0.60	0.43%	0.01%
5	陈浩	中国台湾地区	F&E工程师	0.60	0.43%	0.01%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18.97	85.89%	1.72%
	合计			123.07	89.85%	1.76%
	预留部分			14.85	10.72%	0.21%
	合计			137.92	90.57%	1.99%

注：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本激励计划中任一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2、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中国台湾地区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合计与各项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5）本次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归属安排

①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批次	解除限售比例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及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比例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6）业绩考核要求

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年度营业收入相对于2023年度增长率（A）	毛利额（B）
第一个解除限售/归属期	2024年	50%	15%
第二个解除限售/归属期	2025年	150%	75%
第三个解除限售/归属期	2026年	275%	162%

注：上述“营业收入”及“毛利率”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值为计算依据。

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年度营业收入相对于2023年度增长率（A）	毛利额（B）
第一个归属期	2025年	150%	75%
第二个归属期	2026年	275%	162%

注：上述“营业收入”及“毛利率”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值为计算依据。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年度所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所有激励对象对应年度所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处理。

②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考核依据公司现行薪酬与绩效管理相关制度实施。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归属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归属额度×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归属比例（M）×个人层面可解除限售/归属比例（N）。

未满足上述个人绩效考核要求的，激励对象对应年度所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对应年度所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处理。

2. 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2024年1月13日至2024年1月22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个人或组织提出的异议。同时，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披露了《龙迅股份董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及相应公告。

（3）2024年1月29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激励计划获得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董事会授权特定范围内的激励对象，在条件成就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同日，公司披露了《龙迅股份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

（4）2024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于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5）2025年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于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6）2025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5年4月9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23,443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6月23日。

（7）2025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99,603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5月13日。

（8）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99,603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5月13日。

（9）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99,603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5月13日。

（10）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99,603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5月13日。

（11）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99,603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5月13日。

（12）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99,603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5月13日。

（13）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99,603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5月13日。

（14）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99,603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5月13日。

（15）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99,603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5月13日。

（16）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99,603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5月13日。

（17）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99,603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5月13日。

（18）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审计师均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披露了《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99,603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5月13日。

（19）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